

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 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
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》（证监发〔2005〕120号）及其他相关规定，我们本着对公司、全体股东认真负责的态度，按照实事求是的原则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，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全面核查，我们认为：

公司一贯以来认真贯彻执行了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》（证监发〔2005〕120号）、《云南文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担保管理办法》及其他相关规定，明确公司股东大会、董事会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及违反审批权限、审议程序的责任追究制度，遵守对外担保的决策审批程序，严格规范对外担保行为，控制对外担保风险。2018年度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没有发生对外担保的情况，也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并累计至报告期末的对外担保情形。

独立董事签字：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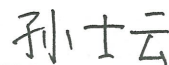
黄聿邦



田育南



杨 勇



孙士云

2019年3月22日